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王建广(身份证号130823198511185056):

本院受理原告孙凤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2)冀0881民初613号民事判决书。判决如下:一、被告王建广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孙凤英借款本金10000.00元。二、驳回原告孙凤英的其他诉讼请求。案件受理费25.00元,公告费560元,由被告王建广负担(限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交纳)。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(并交纳二审案件受理费50.00元)。逾期则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平泉市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张秉勋:

本院受理原告董同辉与被告张秉勋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1)冀0102民初10613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西兆通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供上诉状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张秉勋:

本院受理原告董志平与被告张秉勋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1)冀0102民初10621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西兆通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供上诉状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张秉勋:

本院受理原告董保平与被告张秉勋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1)冀0102民初5511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西兆通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供上诉状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张秉勋:

本院受理原告董同寿与被告张秉勋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1)冀0102民初5510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西兆通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供上诉状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张秉勋:

本院受理原告秦凤春与被告张秉勋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1)冀0102民初5514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西兆通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供上诉状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## 遗失声明

马涛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,警号为040699,特此声明。

崔植省不慎将警官证丢失,证号为080216,特此声明。

河北林风律师事务所钱志权不慎将律师执业证丢失,执业证号:11309200710874344,执业证流水号:10800803,执业证类别:专职律师,声明作废。

董晶晶不慎将警官证丢失,警号为084858,特此声明。

周继勇不慎将警官证丢失,警号为037024,特此声明。

米志勇不慎将警官证丢失,编号为025364,特此声明。